

第二十冊：列傳

清史稿

卷五〇八至
卷五二九

洪氏出版社印行

清史稿卷五百八

列傳二百九十五

列女一

田緒宗妻張 嵇永仁妻楊 姜蘇 張英妻姚

蔡璧妻黃 子世遠妻劉 尹公弼妻李 錢綸光妻陳

胡彌禪妻潘 張棠妻金 洪翹妻蔣 張蟾賓妻姜

施曾錫妻金 廷璐妻惲 汪楷妻王 姜徐 馮智懋妻謝

鄭文清妻黎 程世雄妻萬 高學山妻王

王氏女 張天相女 周氏女 王孜女 繆澍妻蔡 濮氏女

李氏女 來氏二女 曾尙增女 王氏女 劉魁妻徐 薛中奇女

呂氏女 佘長安女 王法夔女 武仁女 唐氏女

張桐女 汪儼聘妻周 劉氏女 吳某聘妻周 李薦一聘妻曾

袁斯鳳女 丁氏女 朱械之女 杜仲梅女 方氏二女 劉可求女

楊泰初女 孫承沂女 趙承穀聘妻丁 彭爵麒女 陳寶廉女

吳士仁女 王濟源女 董桂林女 耿恂女 吳芬女

邵氏二女 蔣遂良女 徐氏二女 李鴻普妻郭 牛輔世妻張

高位妻段 鄭光春妻葉 子文炳妻吳 屈崇山妻劉

謝以炳妻路 弟仲秀妻鄭 季純妻吳 王鉅妻施 陳文世妻劉

張守仁妻梁 韓守立妻俞 路和生妻吳 諸君祿妻唐

牛允度妻張 游應標妻蕭 蔣廣居妻伍

周學臣妻柳 王德駿妻盛 張茂信妻方 林經妻陳

張德隣妻李 武烈妻趙 孫朗人妻吳 李天挺妻申 劉與齊妻魏

周志桂妻馮 歐陽玉光妻蔡 子惟本妻蔡 蕭學華妻賀

張友儀妻陳 馮氏 王鉞妻隋 林雲銘妻蔡

陳龍妻胡 王勲妻岳 魯宗鎬妻朱 馬叔籲妻丁

許光清妻陳 黃開鼈妻廖 黃茂梧妻顧 高其倬妻蔡

陳之遴妻徐 詹枚妻王 柯衡妻李 艾紫東妻徐

郝懿行妻王 汪遠孫妻梁 陳裴之妻汪 汪延澤妻趙

吳廷鈐妻張 諸妹章政平妻等 程鼎調妻汪

陳瑞妻繆 馬某妻阮 富樂賀妻王 仁興妻瓜爾佳氏 耀州三婦

杉松郵卒婦 楊芳妻龍 崔龍見妻錢 沈葆楨妻林

王某妻陳 李某妻趙 羅傑妻陳 楊某妻唐 姚旺妻潘 蓋氏

積家而成國，家恆男婦半。女順父母，婦敬舅姑，妻助夫，母長子女，姊妹娣姒，各盡其分。人如是，家和；家如是，國治。是故匹婦眵勉帷闥之內，議酒食，操井臼，勤織紉組紃，乃與公卿大夫士謀政事。農勞稼穡，工業勢曲，商賈通貨財，同有職於國，而不可闕。晚近好異議，以謂女簒於父，妻簒於夫，戚戚求自食。或謂女制於父母，婦制於舅姑，妻制於夫，

將一切排決，舍家而躡國，務爲閎大，其過不及若殊，要爲自棄其所職而害中於家國則均。嗚呼，何其誣也！古昔聖王經國中而爲之軌，億萬士女毋或逾焉。是故矜其變，所以誨其正；懲其異，所以勵其庸。範而趨於一。使凡爲女若婦者，循循各盡其職。則且廣之爲風俗，永之爲名教。有國者之事，以權始，以化終。權故行，化故成，國以治平。

清制，禮部掌旌格孝婦、孝女、烈婦、烈女、守節、殉節、未婚守節、歲會而上，都數千人。軍興，死寇難役輒十百萬，則別牘上請。捍強暴而死，爰書定，亦別牘上請，皆謹書於實錄。其徵之也廣，其擧之也顯，流風餘韻，緜緜延延，風雨如晦，雞鳴不已。故知權所以能行，化所以能成，尤必有當於人人之心，固不可強而致也。列女入史，始後漢書，用其例，擇尤炳著如千人，賢母、孝女、孝婦、賢婦、節婦、貞婦、貞女、烈婦義行，邊徼諸婦，以類相從，其處變事相亞者，厭而比焉。纂昔懿，俟來淑，敬我彤管，宜有助於興觀。

臣緒宗妻張，德州人。緒宗，順治九年進士，官浙江麗水知縣，有聲。卒官。張預戒管庫，謹視賦徭所入，發牘覈其數。代者至，請知府臨察，無稍舛漏，乃持喪歸。教三子雯、需、霖，皆有文行。張通詩、春秋傳，能文。

年七十，里黨將爲壽，誠諸子曰：「禮，婦人無夫者稱未亡人，凡吉凶交際之事不與，亦

不爲主名，故春秋書『紀履緌來逆女』。公羊傳曰：『紀有母，何以不稱母？母不通也。』何休云：『婦人無外事，所以遠別也。』後世禮意失，始有登堂拜母之事。戰國時，嚴仲子自鰲謁政母前，且進百金爲壽。蓋任俠好交之流，有所求而然耳，豈禮意當如是耶？吾自汝父之歿於官，攜扶小弱，千里歸櫬，含艱履戚，三十年餘。閩戶辟績，以禮自守。幸汝曹皆得成立，養我餘年，然此中長有隱痛。每歲時臙臙，兒女滿前，牽衣嬉笑，輒怛怛心動，念汝父之不及見。故或中坐歎息，或輟箸掩淚。今一旦賓客填門，爲未亡人稱慶，未亡人尙可以言慶乎？三十年吉凶交際之事不與知，而今日更強我爲主名，其可謂之禮乎？處我以非禮，不足爲我慶，而適足增我悲耳。汝曹官於朝，宜曉大體，其詳思禮意，以安老人之心。」

張年七十七而卒，有茹荼集。雲官至戶部侍郎。

稽永仁妻楊，永仁，無錫人，楊，長洲人。永仁死，福建總督范承謨之難，楊時年二十七，子曾筠生七年。舅姑皆篤老，曾筠勉奉事，喪葬謹如禮。福建定，永仁僕程治乃克以其喪還，楊質衣營葬。葬竟，撫曾筠而泣曰：「我前所以不死，以有舅姑在。舅姑既歿而葬，今又葬汝父，我可以死，則又有汝在。汝父以諸生死國事，汝未成人，當如何？」則又嗚咽曰：「我其如何？」曾筠長而力學，楊日織布易米以爲食，指謂曾筠曰：「汝能讀書，乃得啖此，未亡

人則歡粥。」及曾筠官漸顯，恆誠以廉慎。雍正十一年，卒，年八十有四。永仁、曾筠皆有傳。

永仁妻蘇，字瑤青。從永仁福州，臨難，取帶面永仁而縊，年十七。

張英妻姚，桐城人。英初官翰林，貧甚，或餽之千金，英勿受也。故以語姚，姚曰：「貧家或餽十金五金，童僕皆喜相告。今無故得千金，人間所從來，能勿慚乎？」居恆質衣貰米。英祿稍豐，姚不改其儉，一青衫數年不易。英既相，彌自謙下。戚黨或使婢起居，姚方補故衣，不識也。問：「夫人安在？」姚遂巡起應，婢大慚沮。英年六十，姚製棉衣貸寒者。子廷玉繼入翰林，直南書房，聖祖嘗顧左右曰：「張廷玉兄弟，母教之有素，不獨父訓也！」卒，年六十九，有含章閣詩。女令儀，爲同縣姚士封妻，好學，有蠹窗集。英、廷玉皆有傳。

蔡璧妻黃，漳浦人，世遠母也。璧喪妻，以爲妾。耿精忠爲變，璧方客京師，黃奉璧父母避山中。璧母老不能粒食，輟女子子乳乳之。璧父母命璧以爲妻。

世遠妻劉，事舅姑孝。世遠既貴，家人謀買婢，勿許。謀備乳母，劉曰：「吾六子四女皆自乳，吾不以貴易其素。」世遠有傳。

尹公弼妻李，博野人。公弼早卒，家貧，舅姑老，父母衰病，無子。養生送死，拮据勉。教子會一有法度，通籍，出爲襄陽府知府，李就養。雨暘不時，必躬自跪禱，禳疫驅蝗亦如之。冬寒，民六十以上，量予布帛。襄陽民德之，爲建賢母堂。李賦詩辭之，不能止。會一移揚州府知府，揚州俗奢，李爲作女訓十二章，教以儉。累遷河南巡撫，所至節俸錢，畀高年布帛，賑貧民，佐軍餉，皆以母命爲之。民間輒爲立生祠，如在襄陽時。會一內擢左副都御史，李以疾不能入京師，陳情歸養。復以母命，里塾社倉次第設置。居數年，高宗賜詩嘉許，榜所居堂曰「荻訓松齡」。卒，年七十八。

公弼曾孫溯醇妻徐，亦早寡，與其族公亮妻高、公聘妻楊、德一妻韓、成一妻李、多福妻劉、林妻王、二喜妻朱，合稱「尹氏九節」。會一有傳。

錢綸光妻陳，名書。綸光，嘉興人；陳，秀水人。幼端靜，讀書通大義。初婚，綸光侍其父瑞徵出上冢，陳從樓上望見少年毆佃客幾死，咯血，方大雪，血沾衣盡赤。佃客家以其族黨至，洶洶。陳遣蒼頭問，少年從子也。乃昇佃客入室，召醫予藥，畀其母錢米，呼從子使受杖，衆乃散。瑞徵還，亟賢之。陳善事舅姑，助綸光款賓客，賑鄰里，曲盡恩意。綸光卒，

數子尤有法度。子陳羣，自有傳；界，官陝西醴泉知縣，有賢聲。陳晚爲詩，號復庵；署畫，號南樓老人。詩三卷，戒陳羣毋付刻。畫尤工，山水、人物、花草皆清迥高秀，力追古作者。

曾孫女與齡，字九英，爲廣西太平府同知吳江嗣嘉珍妻。亦能畫，題所居曰仰南樓。

胡彌禪妻潘，桐城人。彌禪卒，遺三子，長子宗緒，方十歲。貧，造就學村塾，旦倚閭泣而送之，踰嶺不見，乃返，暮復迎之而泣。三年，貧益甚，罷學，潘不知書，使兒誦，以意爲解說。一日，聞程、朱語，歎且起立曰：「我固謂世間當有此！」聞誦司馬相如美人賦，則怒，禁毋更讀。諸子出必告，襟濡露，則笞之，問：「奈何不由正路？」歲饑，潘日茹瓜蔓，而爲麥粥飯兒，有餘，以調里之餓者。嘗命僕治室，發地得千金，獻宗緒，宗緒不受，母聞乃喜。宗緒成雍正八年進士，官至國子監司業，篤學行，有所述作。

張棠妻金，秀水人。棠卒，金作苦奉姑，晨炊偶有餘，日午復以進。姑呼金共食，金慮姑不足，輒以腹痛辭。姑病，侍食嘗藥，搔癢滌膺，髻髮拭垢，靡不躬焉。夜坐牀下，聞呻吟卽起。姑歿，哭之痛，曰：「吾將何怙，以冀孤兒長乎？」則愈益作苦。方冬捆屨，兩手龜且

裂，敷以醬及蠟淚，痛如割，必畢事乃寢。子庚，稍長有文行，客游以爲養。一日，金晨起，理髮竟，登案扳薨西南望曰：「我安得望見江西？」時庚方客南昌，南昌於浙爲西南，故云。旣得旌，泣而言曰：「我姑亦早寡，徒以年已逾三十，不中令甲，而我得被旌，我於是有私痛也。」年七十九而卒。

洪翹妻蔣，武進人。翹尙義而貧，僦居臨大池，隘且溼，蔣擇處其尤陋者，暴雨，水浸淫牀下。翹旣不第，客游養父母。俄書報病且歸，蔣挾二子舟迎，聞來舟哭聲，審其僕也，號而自擲於水，女傭持之，免。自是率諸女鍼紉組織，力以自食。授其子禮吉讀，至禮經「夫者婦之天」，哭絕良久，呼曰：「吾何戴矣！」遂廢其句讀。禮吉稍長，出就里中師，里中師不辨音訓，母爲正其誤，日數十字。母織子誦，往往至夜分。翹大父嶧嘗守大同，父公宋獨償大同官逋十有餘萬，不以累弟昆。受託趙氏孤，坐累家破，卒全之，以此名孝義，蔣恆舉以勗禮吉。喪舅姑，毀甚，旣復喪母，疾作遂卒。禮吉更名亮吉，有傳。

張蟾賓妻姜，武進人。蟾賓父金第客死京師，妻白，食貧撫諸孤。蟾賓復早卒，姜撫二子惠言、翊。貧，惠言就其世父讀，歸省姜，無食，明日，惠言餓不能起，姜撫之曰：「兒不

慣餓，憊耶？吾與而姊，而弟時時如此也。」惠言稍長，使授翊書，姜與女課女紅，常數線爲節，晨起，盡三十線乃炊。夜燃燈視二子讀，恆至漏四下，里黨稱姜苦節如其姑。惠言有傳。

施曾錫妻金，名鏡淑。曾錫，桐鄉人；金，震澤人。曾錫故有文行，以副榜貢生終。孤福元生七年矣，教之嚴，夜篝燈讀書，福元稍怠，欲扑之，朴未下，涕泗交於頤，輒罷。初曾錫喪父母及所生父，金撤簪珥以佐葬，及葬曾錫，家益貧。紡績，冬寒敝塚，十指皆流血。所生姑亦卒，乃還依母。歲大無，具飯飯母，並及福元，而自食豆粥雜糠粃。母病，侍尤謹。福元以舉人知西江安福縣，而金已前卒。

廷璐妻恽，廷璐，完顏氏，滿洲鑲黃旗人。恽，陽湖人，名珠，字珍浦。恽自壽平以畫名，其族多能畫。毛鴻調妻恽冰，字清於，畫尤工粉墨，映日有光，於珠爲諸姑。珠亦能畫，善爲詩。廷璐爲泰安知府，卒官。珠撫諸子麟慶、麟昌、麟書，教之嚴。持家政，肅而恕。嘗擬列女傳爲蘭閨寶錄。撰定清女子詩，爲國朝女士正始集。校刻壽平父日初遺書及李顯集，皆傳世。麟慶有傳。

汪楷妻王、妾徐，蕭山人。楷爲河南淇縣典史，嘗廉民冤，白令爲平反。旣去官，客死廣東。母七十，徐有子輝祖，幼。喪歸，索債者至，王鬻田、出嫁時衣裝以償。楷弟不肖，恆求錢以博，甚或篡輝祖去，得錢乃歸之。已，將以母遷，王與徐力請留，奉侍甚謹。母垂歎，歎其賢孝。教輝祖讀，或不中程，徐奉箠呼輝祖跪受教，王涕泣戒督，往往棄箠罷。貧益甚，互稱疾減食，食輝祖。

輝祖長，出游，佐州縣治刑名，王戒之曰：「汝父嘗言生人慘怛，無過囹圄中，偶扑一人，輒數日不怡，曰：『彼得無悲恨戕其生乎？』汝佐人當知此意。」輝祖自外歸，必問：「不入人死罪否？破人家否？」曰：「無。」則喜。卽言法不免，王與徐輒相視爲流涕。王尤不喜言人過，輝祖或偶及之，必曰：「汝能不爾卽佳，此何與汝事？」徐居常布衣操作，歲饑，日織布一疋，易三斗粟，雖瘡不爲止。一絮被，餘二十年，輝祖請易，曰：「此汝父所予，不可易也！」徐病，輝祖進淺，卻之，曰：「汝父客死，吾不獲以此進，吾何忍飲？」王強之，微啜而罷。徐卒十餘年，輝祖成進士而王卒。輝祖有傳。

馮智懋妻謝，智懋，長洲人，謝，嘉興人。智懋家中落，再遇火，謝處貧，黽勉無所恨。

子桂芬，入學爲諸生，謝喜曰：「汝家久無秀才，汝繼之，甚善。」願世世爲秀才，毋覲科第也！及得第，訓之曰：「人必有職，女紅中饋，婦職也，易盡耳，汝當思盡其職。」又曰：「好官不過多得錢，然則商賈耳，何名官也？」汝謹，當不至是，勉旃！蘇州、嘉興，皆困重賦，謝氏以催科破家。謝每謂桂芬：「汝他日爲言官，此第一事也。」同治初，江、浙初定，桂芬佐江蘇巡撫李鴻章幕，成減賦之議。蘇州、松江、太倉三府、州，減三之一；常州、鎮江減十之一。浙江巡撫左宗棠繼請嘉興亦得量減，時謝已前卒。桂芬有傳。

鄭文清妻黎，遵義人。事祖姑及姑能得其歡心。貧，令長子珍就傅，諸子力田，教督之甚肅。珍錄平生所訓誠爲母教錄。嘗曰：「婦人含言、容、工，無所謂德。言只柔聲下氣，容只衣飾整潔，工則鍼黹、紡績、酒漿、菹醢，終身不能盡。」又曰：「人雖貧，禮不可不富，禮不富，是謂眞貧。」珍，儒林有傳。

程世雄妻萬，衡陽人。世雄兄世英早卒，妻何無子，世雄旋亦卒。子學伊弱，族有爭嗣者，萬以學伊兼承世英後。姑喪未殯，火發，何、萬與諸婢號泣奉柩出，火爲之止。萬善治家，學伊長，家漸起。咸豐間軍興，諸將唐訓方、陳士杰、彭玉麟皆倚學伊籌兵食。萬日具

百人饌，爲規畫周至，賢母名益聞。力施與，贍諸戚族，教孫曾，皆成立。年八十九卒。

高學山妻王，瀘州人。王歸學山，視前室子四皆羸弱，鞠育甚至。長子病且死，泣語申母恩，願再來爲母子。第三子病，亦如之。逾年，學山夢二子者至，卽夕，王孿生二子。王教諸子讀書，擇友有法度，多取科目，孿生子同舉於鄉。

王氏女娥，九江屠者女也。順治十四年，火，屠者方醉臥，娥奔火中，呼不起，遂並焚死。

張天相女巧姑，儀徵人。乾隆十年正月庚寅，火，天相方病，巧姑年十四，負父欲出，同死。明日得其尸，猶負父也。

周氏女，六安人。父瞽，女八歲，火作，母抱女出，問：「父胡不出？」母曰：「父瞽不能行，奈何？」女入火中，導父行，火烈迷路，俱死。

王汝女，慈谿人。康熙十六年七月乙未，乙夜慈谿火。女方居母喪，停棺於堂。火至，女呼昇棺，無應者，伏棺上泣。父從火光中遙見之，抱之出，則已死。灌以礬水，稍甦，聲出。

喉間，僅屬。問：「母棺出否？」家人不答，遂哽咽而絕。女年十五。

薩玉瑞妻許，閩人。夫亡，姑初喪，火發，護姑柩不去，同燼。

繆許妻蔡，名蕙，泰州人。父孕琦，生五女，而蕙爲長。字許，未行，孕琦坐法論死，蔡獄待決。蕙絕嗜好，屏服飾，寢不解衣，嚴寒不設爐火。居四年，許請婚，蕙謝不行。康熙二十八年，聖祖巡江南，蕙伏道旁上疏，略云：「妾聞在昔淳于緄爲父鳴冤贖罪，漢文帝憐而釋之，載之前史，傳爲盛典。今妾父孕琦被仇害，自逮獄以來，妾日夜悲號，籲天無路。每夕遙望宸闕，禮拜數千，於今三年，寒暑靡輟。今幸駕臨淮海，是誠千載奇逢，妾願效緄繫之故事，冒死鳴哀，伏維天鑒。」上下其疏江南江西總督覆讞，二十九年，讞上，孕琦得減死。蕙歸許，未一年，卒。

濮氏女，桐鄉人。其父無子，而母妬，不使置媵侍，家萬金悉畀女。嫁吳生，予田宅、奴婢、什物皆具。女獨愍父未有子，嘗從容諫母，母怒，罵曰：「吾萬金餉汝，犬豕猶知人意，況人乎？」女不敢復言。乃爲父置婢其家，時父至，使侍父。歲餘，果生男，載而之母家，會濮氏長老，見男於廟。具白母，賀母有子，母憾女，盡收田宅、奴婢、什物，驅就他舍，屏勿復相

見。吳生既以婦富，乃驟貧，憤恚欲殺女，女度無所容，自經死。

李氏女，鹿邑人，次三。父麒生與族人礎，挺九有隙，挺九語礎，若與麒生有殺姊讐，不先之，終爲害。礎與其子兆龍行求麒生，共毆之，垂死，乃棄去。三時年十九，麒生將死，喑曰：「讐殺我，我無子能報者，尙何言！」呼：「天，天！」遂絕。三請於母，訟縣及府，皆不省。訟巡撫，下開封府同知治，挺九好語三，願養母，請得息訟，三扼其吭，齧面盡壞，卒脫去。獄上，當礎死，礎自殺。兆龍杖，創甚，亦死。三以禍始挺九，願無罪，走京師，擊登聞鼓自列。下巡撫覆按，會挺九亦死。三泣告父墓曰：「讎雖盡，然不棄於市，恨未雪也！」乃不嫁養母。居十五年，康熙三十七年八月，母卒，三治喪葬竟，自經死。乾隆中，知縣海寧許莢表其墓，環墓爲之田，曰「李孝女墓田」。

來氏二女，蕭山人。姊曰鳳筠，年十四。父客福建，從渡古田，鎬洋。父墮水，鳳筠方臥病，聞遽起，躍入水，呼救。魚舟集，援出水，鳳筠瘁慄無人色，猶爲父易衣。夜半，遂死。鳳蓀，其女弟也。父病，露禱百餘夕，不勝寒，亦死。

曾尙增女衍綸，長清人。尙增以庶吉士改官，遷知郴州，衍綸從。母病瘵不能起，衍綸日夜侍。居四年，一夕，母命衍綸少休，女傭就牀下熏衣，遣火灼帷。衍綸突火入抱母號，救者以衍綸出，復入，哭且呼曰：「速救夫人！夫人出，我乃出。」火羃牀，救者不得入，尙增厲聲呼衍綸出，不應，火益熾，遂殉。既滅火，見衍綸身覆母，兩體膠結不可解。時乾隆二十三年十二月乙亥，衍綸年十五。

又有王氏女，懷遠人，母亦病瘵，火作，女突火入負母，俱燼。

劉魁妻徐，霍丘人。既嫁而歸省，火作，負父出，復入負母，病瘵不能起，俱焚。火熄，見徐跪牀下，猶執母手。

薛中奇女，宿州人。侍祖母，火作，扶祖母出，梁折，承以肩，焚死，祖母得免。

呂氏女，平陸人。父卒，母且嫁，女生七年，痛哭諫其母，母不聽，則日長跼母前，且哭且言，母意終不廻。一日晨，潛出，家人求之勿得，暮，途人或言墻間有幼女死焉。家人就視，則女哭父瘞所，死矣，淚血溢兩眶，遍地盡碧。及斂，視其寢處，枕上血深漬數重。